我与地坛读后感(实用6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,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,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,仅供参考,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我与地坛读后感篇一

夜了,煮上沸开水,泡一杯香茗,淡淡的清香扑鼻,温润了我干涩的心,走到窗前,依窗远望,黑帷紧紧裹着我的视线。于是轻嗫一口,倍感温馨,母亲的心是我的世界,活在母爱的气息里,我感奋至及。那淡淡的景与缕缕清香交织重叠,再添上史铁生先生巧夺天工之作一《我与地坛》,读来颇有隽永深邃之气。

曾记教师说过:世间最伟大的是爱,尤其是母爱。在得知史 铁生少量背景资料后,我试着去按照教师要求赏析这篇文章, 我怎样开始有本事来体会一个大作家的感情是共同的感情, 将我与作者拉得更近,原先还是感情成为我成熟的催化剂。

在《我与地坛》中,作者向我展露了一份沉郁与厚重的思想感情,深邃而透辟,文笔优美而坦诚,丝毫不乏一个作家的独特视角认识事物的共性。

作者在文中与地坛的关系渗透着看似简单实则极为丰富的感情,地坛中的风风物物,在作者感情的重染下仿佛变得灵气十足的感情,那里有人物与自然的对话;人的感情、思想间的相互碰撞,在第二部分作者贯穿的始终是对母亲诚挚的热爱,对往事的追忆,交织着作者对母亲的理解与对往事的悔恨,对亲情的感悟。

我只能用我乏缺的言语来描述作者复杂的心绪以及深刻的人

生启迪。

杯中茶水早尽,唯留苦涩后沁人心脾的甘甜,还有杯子的余温。我静静地驻立在那里,如张爱玲一般的享受清风,还去享受扩大的爱。

也许我没有杜甫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中那种对大众高尚的爱,也许我没有韩愈《左迁蓝关示侄孙湘》中那种忠贞;也许我将来没有李白《南陵别儿童入京》中那样的豪情壮志,但我有着对母爱的庄严肃敬。呵!我不失望。原先总期望所有完美的事物都被自我占有,而此刻已经不再奢求,因为我已经占有了母爱!

我与地坛读后感篇二

本文的作者史铁生,在二十一岁,本是生命最灿烂的季节因患病失去了双腿,这飞来横祸使他变得暴戾、抑郁,地坛成了他逃避世事、消磨时光的地方。他整日静静的呆在这里,整整十五年,看书、发呆或者思考。他在这里无数次思考着生与死,随着时间的沉淀,他终于领悟透了生命的意义,开始热爱生命。

生命对于每个人来说都只有一次,对于这宝贵的一次,我们应该去珍惜爱护它。作者将"死"看成是"一生中必然会降临的节日",所以每个人都无需"急于求成"去迎接它。人生之路难免会有坎坷挫折,没有哪个人的一生是一帆风顺的,我们应该去辩证的看待挫折。

我常以为是丑女造就了美人,我常以为是愚氓举出了智者,我常以为是懦夫衬照了英雄,我常以为是众生度化了佛祖。

在他身上,我总是容易想到这样一句话"当我在抱怨我的鞋子不够漂亮的时候,我突然发现街角的小女孩没有脚。"

这样是不是觉得自己还是备受上帝宠爱的。这是多么愚昧的 自我安慰啊,但是对于普通人来说,这种安慰确确实实可以 让自己感觉舒服一点,当你认为自己正身处苦难时,别着急, 别抱怨,其实每时每刻我们都是幸运的。

多少次艰辛的求索,多少次噙泪的跌倒与爬起,都如同花开 花落一般,为我们今后的人生道路作下了铺垫。

成长的过程好比沿着沙滩走,一排排歪歪曲曲的脚印,记录着我们成长的足迹,只有经受了挫折,我们的双腿才会更加有力,人生的足迹才能更加坚实。

所以与其抱怨命运的不公,时运不济,不如坦然接受这一切,相信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,学会用积极的心态去面对人生中的挫折,当你不再埋怨不再痛苦时,幸福便会悄悄来敲你的门了。

我与地坛读后感篇三

在一个阴天。吃过午饭,虽然没什么可做的,可因为种种原因,心境糟糕。我随意点开读书网浏览,找找能够阅读的书。 选来选去,《我与地坛》这个似乎在哪儿见过的书名吸引了 我。点开网页,看了目录,字数并不多,便开始阅读。

作者是位双腿高位截瘫的汉子,他每一天摇着轮椅去地坛转悠,一去就是十五年。他每次去地坛的时间都不固定,去了 之后呆的时间也不固定。呆到自我想回去了才回去。

作者去地坛的心境是极其复杂的。他年纪轻轻就失去了双腿, 他抱怨命运的不公,他厌倦生活,他不明白今后自我还能干 些什么,他甚至想到了死。地坛公园就在他家不远处,他以 前不屑去的地方,此刻独自去了。安静的地坛公园成了他噩 噩然混时间的好地方。他由最初漫不经心看着公园里的一切, 变为细细观察公园里的一草一木,一房一瓦,细细欣赏匆匆 过往的行人,他最终给疲惫脆弱的心灵找到了一个归宿。一天,又一天,一月,又一月,他渐渐地冷静了下来。他不再抱怨生命的不公,不再怨恼无所作为。他大胆地开启了一个梦,记录自我的所见所闻,记录每一天的所思所想,他要当作家。看惯了生活中平常的一切,他开始思考这背后不平常的东西,他甚至开始思考生命的意义。

母亲的突然去世,似一记闷棒,让他幡然醒悟,母亲对他的爱多么深厚。他在母亲去世之后,才开始回想那个从不打搅自我只是默默地关注自我的母亲。他后悔没有在母亲寻找他时叫一声母亲,他憎恨自我还假装没有看见母亲。他常常藏在丛林中,任凭母亲一遍遍地寻找。地坛的每一寸土地,有作者车轮的印迹,就有作者母亲深情的寻觅。可一切都来不及了,无论作者有多懊恼,有多后悔,他再也没有机会纠正自我的不是了。他给自我留下了永久的遗憾。

这是一篇长篇散文,既有抒情,又富有哲理,句句情真意切。 一开始阅读,便不愿放下。作者敞开的至真至纯的心灵,让 人仿佛呼吸到了清新的空气,忘记了烦恼。是啊,上帝肯定 是公平的。作者认为,母亲因为在人世过得太苦,所以上帝 早早地找了她去,免除她的苦痛。即便作者失去双腿,还身 患重病,他也觉得上帝是公平的,因为每一天能来到地坛公 园闲坐,是他的福祉。这要何等的胸怀,才有如此宽厚的认 识啊。

作者还说,假如世界上没有了苦难,世界还能够存在么?要是没有愚钝,机智还有什么光荣呢?要是没了丑陋,漂亮又怎样维系自我的幸运?要是没有了恶劣和卑下,善良与高尚又将如何界定自我又如何成为美德呢?要是没有了残疾,健全会否因其司空见惯而变得腻烦和乏味呢?作者常梦想着在人间彻底消灭残疾,但能够相信,那时将由患病者代替残疾人去承担同样的苦难。如果能够把疾病也全数消灭,那么这份苦难又将由(比如说)相貌丑陋的人去承担了。就算我们连丑陋,连愚昧和卑鄙和一切我们所不喜欢的事物和行为,

也都能够统统消灭掉,所有的人都一样健康、漂亮、聪慧、高尚,结果会怎样呢?怕是人间的剧目就全要收场了,一个失去差别的世界将是一条死水,是一块没有感觉没有肥力的沙漠。所以作者认为,差别永远是要有的。看来就只好理解苦难——人类的全部剧目需要它,存在的本身需要它。作者最终肯坦然理解自我苦难的生命,淡定地书写新的篇章。

掩卷沉思,我敬佩作者灵魂的强大。我感激他在我今日心境极不好的日子,给了我启示。我要像作者一样,乐于理解生命给予的一切。欢乐、劳累和苦痛,都是生命的一部分,仅有他们都有所呈现,我们的生命才不会是一潭死水,才会激荡起美丽的漩涡。

活着,好好地活着,无论现实的你是什么样的状况。

我与地坛读后感篇四

地坛,只是一个荒废又无人看管的旧园子罢了,史铁生喜欢去那儿享受悠闲与宁静,或看看书,或歇息歇息,又或打个盹儿。过了一段时间,园子里就多了一些人:一对年迈的老夫妻,高大和矮小成了对比;一位总喜欢绕着园子跑几圈的长跑者;一位爱唱歌,却经常会唱错调的小伙子;还有一位无言的哥哥和弱智可怜的妹妹。时间一长,大家也就慢慢熟悉了,史铁生的性情也不像他刚刚瘫痪时那样喜怒无常。在这个园子里待了无数个春夏秋冬,看过无数次花开花落,或许当时青春羞涩,或许为了证明自己勇敢胆大,却不经意间懂得其道理后后悔万分。

到后来, 史铁生爱上了写作, 就连写作也喜欢在这园子里、悄悄躲在阴影里写。一见到人会立刻把本子合上, 把笔叼在嘴上, 似乎本子里装着什么天大的奥秘。这个充满着休闲舒适的地坛, 载满了他的喜怒哀乐, 这些心情应该记录在他生命中的笔记本上。

生,活的;命,能力。

改,变更;变,变化。

史铁生在母亲的期望下,稳定了情绪,变得愿意接受。世上万物皆会改变,他们会改变,但却未知未来。

年,几载;岁,岁月。

我看到那对老夫妻,年轻时一个花容月貌,一个风流倜傥,现经流年折磨,皱纹爬上面颊,沧桑无比。世上万物皆有年 华轮回,他们的时间,一直在身旁不断流逝。

生命如同年华易变。

青春如同烟花易逝。

史铁生,他的一切生命在于地坛,你的生命又在何处朝你招手?——后记

我与地坛读后感篇五

由于作者"活到最狂妄的年龄忽地残废了双腿",他深刻体会到了人生中隐藏着的常人感受不到的痛苦。应对如此从未经历过的痛苦,作者勇敢地选择了进取的应对它,并开始思考人生,思考生命。

"只是到了这时候,纷纭的往事才在我眼前幻现得清晰,母亲的苦难与伟大在我心中渗透得彻底。"仅有到了那最关键的一刻,人的心才会有所觉悟,可是到了那时,一切都晚了,我们已无力挽回。

对每个人而言,生命仅有一次。对于这仅有的一次,我们应当要学会进取地、好好地把握它。对于每一堂课,每一次任

务,每一项作业,我们都要进取地应对它,而不是刻意地去 躲避。选择逃避,总有一天你会为此流出悔恨的泪水!

死对我们来说是必然的。"人从出生的那一刻起,就已经在逐步走向死亡。"所以我们更应当学会合理安排时间,让自我的生活变得更加充实,而不虚空。作者史铁生从地坛这个特定的环境中,感悟了人的生死只是上帝或自然法则的一种安排,经过深沉的哲学思考,渗透了生命的真谛,完成了一次最艰难的思想飞跃,变得不再畏惧死亡,而是能坦然地迎接死亡这一现实。

所以,他最终振作起来了。上帝为他关上了一扇门,而他却用自我的毅力与正确的态度打开了一扇窗。这种顽强的精神十分值得我们学习!

在我看来,这篇文章是作者发给人生的一封感激信,他试图 经过这次写作来回顾自我以往的生活,尤其是双腿残废之后, 那段艰难的岁月,陪伴他的人或物。作者是幸运的人,当时 的情景很容易就能够联想到,二十出头的青年,意气风发, 正是大展才华,挥洒青春的年纪,就这样瘫了,出行不方便 那到是次要,而在内心的愤慨与寂寥是常人无法体会的,于 是他暴戾,阴郁。

然而,他的头脑还是清醒的,他努力的克制自我,于是他遇到了地坛,也能够说是地坛找到了他,亘古不变的景象转化为内心的震撼,遍地的萧条,却让内心孤独的他找到了心灵的家园,于是他爱上了那里,那里的一切仿佛是专门为他设计的,宁静,空旷,没有人来打搅,他能够静静的坐在那,抑或看书抑或发呆,于是,先前的躁动便被地坛这宽宏的大气所吞噬,能够说,这使心灵的沉淀。

可叹的是,作者忘记了,他不是弃儿,在他痛苦的时候还有一个人比他更痛苦,那就是他的母亲,年轻却饱受苦难的儿子,行动不方便,内心暴动,烦躁,却偏偏一个人去了那荒

芜的地坛,作为母亲,怎能不担心,但只能待在房间干等, 内心的煎熬却在激烈的进行,她没有错,但此刻却在默默忍 受儿子给自我的惩罚,母爱是宽容的,儿子的安全才是她此 刻最担心的。

回忆过往,当年那个自暴自弃的少年已经长大,于是他缅怀着那段时光,在那艰难岁月中对生命的理解,以及母亲给予的关爱与启发,地坛里他自省,弥漫着浓郁的人生况味,但那只说明过去,此刻,作者有了自我的理解:幸福之路永远掌握在自我手中。

我与地坛读后感篇六

当我们读到一篇好文章时,你会觉得有种说不出的快感,感觉心里满满的,而《我与地坛》则是这样一篇好文章。初看到这题目时,我并没有觉得很吸引人,但,当你平静认真的品味,你会发觉这平时的文字平静而低调地叙述了作者的心路历程。

在文章中,作者史铁生从自身出发,对存在的信念与生命的意义进行了深刻的剖析与思考。带给我们对生命的思考与生命价值的触动,是亲切而深刻真实的。学过《秋天的怀念》我们都知道史铁生他是双腿瘫痪的,就是因为他这特殊的身体状况,你不会觉得他在说空话。他曾自称''职业是生病,业余是写作',在幽默之余,我们可以看出他是乐观的。

为什么他会乐观活下来,他在文中这样写道''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,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……便决定活下去试试。为什么活下去试试呢?好像仅仅是因为不甘心,机会难得,不试白不试,腿反正是完了,一切仿佛都要完了,但死神是很守信用的,试一试不会额外再有什么损失。说不定还有额外的好处呢,是不是?',这像是一个残疾人的自我安慰,但深思一下,你会发现这也是一股让自己不向命运屈服的能量。天无绝人之路,给自己一次机会,总会找到出

路的。

无,她是一次机会,是一次自我救赎,再创生的机会。